

招标公告（公开招标）

招标编号：POWERCHINA-0113-240346

一、招标条件

受中国电建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委托，中国电建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设备物资部集采中心（以下简称“招标机构”）以公开招标方式为大兴区西红门镇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 2 号地 2-002A 地块项目（5#办公楼等 10 项）（以下简称“使用项目”）采购中央空调，采购中央空调计划使用招标人所承接项目自有资金用于本次采购所签订合同的支付。

二、项目概况、招标范围

1、项目概况：

工程名称：大兴区西红门镇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 2 号地 2-002A 地块项目（5#办公楼等 10 项）空调（含安装）项目。

项目建设地点：北京市大兴区西红门镇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 2 号地 2-002A 地块

项目建设规模：兴区西红门镇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 2 号地 2-002A 地块项目位于北京市大兴区西红门镇，建设用地总面积 82500 m²；包括 5#、9#办公楼，其中 5#楼地下 2 层、地上 9 层，地上高度 44.75m，9#楼地下 2 层、地上 9 层，地上高度 44.85m；1#-4#、6#-8#、10#-12#楼为人才公寓，1#、2#人才公寓为地上 15 层，地上高度 45m，3#、4#、6#人才公寓为地上 14 层，地上高度 42.05m，7#、8#、10#人才公寓为地上 14 层，地上高度 42.75m，11#人才公寓为地上 10 层，地上高度 30.25m，12#人才公寓为地上 12 层，地上高度 36.15m，人才公寓除 1#-4#楼为地下 2 层外均地下 3 层，地上构筑物还包括 1 座小区大门及 2 座低压变配电室，总建筑面积 265070.53 m²（其中：地上 165000 m²，地下 100070.53 m²）。

2、招标范围：5#办公楼中央空调（包件一）：全部范围内的空调风系统、空调水系统的设计配合服务、生产制造、运输、装卸、现场安装、技术资料提交、调试、试运行、竣工验收和十年运行期间的维保（10 年质量保证期）等相关内容；5#办公楼分体空调、6#、7#、8#、10#、11#、12#公寓楼及地下车库（包件二）：全部范围内的变频多联机空

调系统所需全部成套设备（包括室外机、室内机、冷凝水提升泵、控制器等）、系统配套材料的供应，室内、室外机以及相关管线的安装工程等。设备供应的内容包括：与所供变频多联空调系统配套的室内机、室外机、控制系统等的供应。安装工程包括：室外及室内机的安装、相关的全部冷媒管线、分支接头等管件、专用分支接头保温配件、冷媒管保温材料及部分风管（若需要）、室内冷凝水管及其保温、电源接线、控制线等材料供应、安装、调试、竣工验收和十年运行期间的维保（10 年质量保证期）等相关内容，投标人应于需方要求时间（中标后 10 日内）内完成深化设计。

3、采购数量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1	5#办公楼中央空调	风系统（详见清单）	台	182	（含安装）
2	5#办公楼中央空调	水系统（详见清单）	套	1	（含安装）
3	公寓楼中央空调	VRV 中央空调（详见清单）	台	1995	（含安装）
4	5#办公楼分体空调	2P，风量 1020m ³ /h，额定供冷量 5110W，额定供热量 7210W	台	6	（含安装）
合计				2184	

4、预计首批交货安装时间：2024 年 1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11 月 10 日；剩余空调交货安装时间按招标人下达的供货计划及现场实际进度分批交货安装。实际供货时间可能与交货时间存在差异，中标人不得因此向招标人提出任何补偿要求。预计安装完成验收时间：2024 年 12 月 30 日前，最终以现场通知为准。

5、交货地点：北京市大兴区西红门镇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 2 号地 2-002A 地块。

6、质量要求

详见图纸、技术文件及招标文件第六章。

7、付款方式

7.1、无预付款，空调进场后可按批次实际进场数量向甲方提交书面结算申请，双方办理完毕结算手续后，甲方于次月支付至结算款项（含增值税）的【40%】；

7.2、乙方安装调试按成后向甲方提交当月已完批次工程量书面结算申请，双方办理完毕结算手续后，甲方于次月支付至结算款项（含增值税）的【70%】；

7.3、空调分部分项验收合格后甲方最高支付至总结算价款的【90%】，最终结算以

实际测量为准，且不能超过设计数量；

7.4、审计完成及业主对甲方进行竣工结算完成 30 个工作日后，甲方根据业主支付的资金情况支付至结算总金额【97%】；

7.5、剩余【3%】为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期（10 年）结束后 30 个工作日内返还。（质量保证期自政府竣工验收合格、移交物业公司及集中交付购房业主之日（以三个日期中最晚日期为准，但不超过政府竣工验收合格后 6 个月）之日起计算）；

7.6、结算时，乙方需提供与结算金额相等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13%）。乙方提供的发票必须符合相关规定；发票中的出票单位应与本合同的乙方名称完全一致；并在发票的备注栏注明完整的合同号。因发票未按时开具或因发票开具不合格造成甲方无法抵扣，其无法抵扣的税款由乙方承担。

8、其它

由于本项目正式图纸未下发，以上数量为初步估算数量，仅供参考。最终结算量以设计院下发的正式图纸和实际供货并经招标人及其下属企业验收合格的规格和数量为准。若因各种原因，致使实际供货数量与招标数量发生较大偏差时，投标人应予接受，并不得以此作为调价和索赔的依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必须满足以下全部资格要求：

1、**投标人为生产厂家的**，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经国家工商、税务机关登记注册的独立法人企业，必须持有有效期内的 3C 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或 3C 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环境及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产品取得国家授权、许可的第三方产品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投标型号机组型式试验合格证书或检验合格报告，且出具不少于 3 个采购规格产品的检验报告，品牌须为国内一线品牌，所供设备必须是所投品牌的全新合格设备，所供设备为生产厂家自行生产定型投产、近 1 年上市的稳定产品、全新产品，具有不小于 20 年的使用寿命。室外机、室内机、控制器等产品必须为同一品牌，不允许用代加工的贴牌产品（OEM），即品牌和生产厂家必须是同一公司。

2、**投标人为代理商的**，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经国家工商、税务机关登记注册的独立法人企业，必须有安装资质，必须具有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

代书，且其代理的生产厂家须满足第1条生产厂家资格条件的要求。

3、投标人应具有类似工程的供货业绩（生产厂家、代理商业绩均可提供），2021年9月至今的供货合同不少于3个（投标人为代理商的须提供满足要求自经营业绩不少于1个，优先提供所投品牌业绩），且签订合同金额均在1000万元以上（附合同扫描件或中标通知书，提供部分发票扫描件证明）。

4、有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资产负债结构合理，具备一定盈利能力；企业的现金流量正常，资金周转正常，近三年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需提供信用中国报告或截图，并加盖公章）。

5、投标人必须为一般纳税人，具有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能力（需提供一般纳税人证明或近期发票票样扫描件）。

6、本次投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生产厂家及其经销（代理）商不得同时参加本次投标，一个经销（代理）商只能选择一个制造企业的产品进行投标。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企业、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只能有一家单位参加本次的投标；即使法定代表人不同，母、子公司也不可同时参与投标。

7、投标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禁止投标的情形。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凡满足本公告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10月11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前在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https://ec.powerchina.cn>）注册、在线报名并获取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4年10月22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https://ec.powerchina.cn>）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2、本次采购将通过集采平台全程在线开展，电子投标文件的加密、提交、解密及签到等流程须各投标人在线进行操作。投标人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用于在线投标，办理方式（1）直接下载“中招互联”APP自助办理数字证书，客服电话：4000809508；方式

(2) 请登陆 <https://ec.powerchina.cn> 联系客服提供相关材料办理实体数字证书，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投标，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投标失败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3、各投标人须登陆集采平台使用数字证书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加密和在线投递。请各投标人充分考虑文件大小、网络速度的影响并预留充足的时间，逾期将无法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在线投递建议至少提前 12 小时完成**）。

4、投标截止时间如有变动，招标机构将及时通过集采平台通知所有已下载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5、递交投标文件前须在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向中国电建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或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申报合格供应商，成为合格供应商后方可进行投标文件递交和开标。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合格供应商资格未能申报成功，造成投标文件无法递交和开标的，由投标人承担其全部后果。

6、合格供应商申报及集采平台使用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客服人员：王洋，电话：4006274006 或 13571967545。

六、评标办法

综合评估法。

遵循的原则：采用有限数量评审制。

1、当投标人数量等于或少于 5 家时，对所有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当投标人数量多于 5 家时，首先按修正后的评标价从低到高进行排序，选取从低到高的前 5 家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若有“否决投标”的，按照修正后的评标价从低到高顺序依次递补，以保证进入评审的投标人数量满足 5 家。

3、对进入评审环节的 5 家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按照经修正后的评标价进行评审。

4、未进入评审环节的其它投标文件，不再进行推荐。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电建招标与采购网（<http://bid.powerchina.cn>）、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https://ec.powerchina.c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上发布。

八、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电建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天津市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环外）海泰发展五道 2 号中国电建市政
公司 1503 室

项目联系人：邢成凯

电 话：17338822688

招标机构：中国电建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设备物资部集采中心

地 址：天津市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环外）海泰发展五道 2 号中国电建市政
公司 1503 室

邮 编：300392

联 系 人：刘先生

电 话：022-58569131

电子邮箱：ssjsbwzb@163.com

九、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电 话：022-58569131

电子邮件：ssjsbwzb@163.com

十、监督机构

中国电建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

监督电话：022-58569109

（个人签章）

中国电建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电子签章）

2024 年 09 月 30 日